

## 小學小班教學政策與「加派」措施：九項質詢

——就教育局提交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 2014 年 5 月 12 日會議的  
《2014 年度「小一入學統籌辦法」下的暫時「加派」安排》討論文件的質詢

葉建源（立法會議員）

1. 文件迴避了會議議程中的關鍵字眼：「小學小班教學政策」，只談「暫時『加派』安排」。本人請教育局正面回答：教育局是否仍然維持 2009 年實施的小學小班教學政策，讓小學自行選擇實施 25 人一班的小班教學（或暫時保留 30 人一班的大班教學）？是否繼續嚴格控制實施小班教學的學校的派位和收生人數？
2. 在文件第 4 段，教育局指出小一學齡人口高峰受第二類嬰兒（即所謂「雙非」）的影響至大，這些嬰兒部分採取跨境方式來港入學，而這項因素是短暫性的。跨境學童對邊境地區（北區、屯門、元朗）的影響是巨大的，大家都知道。本人想了解：上述這項因素對觀塘區當前的學齡人口大幅增長，有沒有影響？如有，過去數年及新學年的觀塘小一學童之中，有多少屬於「雙非」學童？
3. 文件第 4 段沒有提及的，是影響小一學齡人口增加的因素還包括：本地婦女所生的嬰兒人數正大幅回升。這項趨勢由 2008-2013 年間一直非常穩定（龍年效應例外），是長期因素。本人想了解：本地生育率回升這項長期因素對十八區未來的學額需求有影響嗎？影響有多大？
4. 文件第 4 段同樣沒有提及的，是影響小一學齡人口增加的另一因素還包括：部分地區（如觀塘）有大量新屋邨落成，過去十年間有不少新人口遷入，而新遷入的人口中的年輕婦女通常會在一段長時期內提高該地區的嬰兒人數，故是長期因素。本人想了解：人口遷入這項長期因素對觀塘區來年的學額需求大幅增加有影響嗎？影響有多大？
5. 在附件的表中（第 6 頁），教育局只列出 2014 學年及以後的預測數字，但沒有提供過去數年的實質數字，沒有基數 (baseline)，便難以作有意義的比較。本人要求：當局補充提供 2010 年以來各學年的實質數字。

6. 在同一表內，教育局預測多個地區的小一學齡人口都會在經歷幾年的人口上升期後，在 2019/20 學年突然大幅下降（東區、南區、深水埗、九龍城、西貢、大埔、北區、元朗、屯門、荃灣、離島均較前一年下降超過 10%，而中西區、灣仔、油尖旺三區更下降超過 20%）。通常一個地區的生育水平都是相對穩定的。本人想了解：在教育局的推算之中，上述地區的小一學齡人口突變，是基於什麼原因呢？
7. 文件認為，由於學齡人口的增加是短暫的，所以用「加派」的方法是適合的。本人想了解：如果學齡人口的增加在可見的將來是穩定的、長期的，那麼「加派」是否適合的方法呢？是否持續「加派」呢？若否，當局會採取何種方法處理穩定的、長期的學齡人口增加趨勢呢？
8. 按照文件第 6 段列出的新辦法，假設一所實施小班教學的小學，小一級共開設 5 班，按新辦法每班「加派」5 人，即由 25 人增加至 30 人，該校會獲得 1 位「有時限的額外助理小學學位教席」(APSM)，即一位短期合約老師。但如果按原有的做法，該校新增的學生共 25 人(5 班 X 5 人)，剛好可開設第六班，該校可按現行編制，獲得 1.5 位常額教席，以及班級津貼。這個比例在累積六年之後，學校和學生所獲得的教育資源將會相距極遠。本人質疑：學校一直選擇小班教學，何以要強行「加派」改變其小班教學的性質，同時大幅減少其所得到的教育資源呢？
9. 文件第 6 段指出，文件中「加派」的資源計算，是教育局參考其由 2009/10 學年開始，「在公營小學逐步推行小班教學的同時，向維持每班 30 名學生的學校分階段提供額外教席的安排。」所謂「維持每班 30 名學生的學校」，即所謂實施大班教學的學校。按照這個做法，小班教學的學校必須在「加派」達到每班 30 人的水平才可獲提供額外教席安排；而大班教學的學校，則在超過 30 人時，每增加 1 名額外學生便可按比例獲得額外津貼。本人質疑：在這個安排上，為何厚此薄彼呢？明明是實施小班教學的學校，為何要套入大班教學的學校的計算方法呢？這樣做，是否實際上已經用大班教學的政策來取代小班教學政策呢？

2014 年 5 月 9 日

本文件交付：

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教育局局長吳克儉、教育局常任秘書長謝凌潔貞